**光明日报：以知促行以行促知**

蔡利民

**目前全党上下正在积极开展的“学党章党规、学系列讲话，做合格党员”学习教育活动，是党中央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载体，是推动党内教育从“关键少数”向广大党员拓展、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的重要举措。“两学一做”，基础在学，关键在做，倡导学以致用，知行合一，蕴含着中国传统文化中知行结合的精神，十分值得发掘思考。**

在中国哲学视野里，“行”表示人的活动的目的性，包括意义、目标、方向、任务、道路等，“知”则是对目的性的信念、思考、理解、认识、认同等。因此，二者互相依存、不可分离，“知”离不开“行”，“行”也离不开“知”。

《尚书》提出“知之非艰，行之惟艰”，反映了儒家原典最早的知行观点，也就是知易行难。孔子主张“学而时习之”“听其言观其行”“君子耻其言过其行”，反对言过其实、有言不行，并且以言行不一、言过其行为耻，强调行的重要性。王阳明明确提出“知行合一”，认为“知是行之始，行是知之成。”知中有行，行中有知，有真知必有笃行，有笃行必有真知。与王阳明相比，王夫之更重视“行”，他认为行先于知，也高于知，“行可以兼知，而知不可以兼行”，“行可有知之效，知不得有行之效”，将知与行的朴素辩证法推进到一个更深的层次。

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契合了中国哲学这种学做结合、知行合一的精神。它要求全体党员干部在这次学习教育过程中，一方面深入领会党的性质、宗旨、指导思想、优良作风，明确做合格党员的标准和条件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，学习领会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基本内容，真正达到将理想、信念内化于心。另一方面，针对目前主要存在的理想、信念、作风等方面的问题，以知促行，即知即行，立整立改，把实践作为认识的归宿。

习近平总书记曾强调，道不可坐论，德不能空谈。学与做，都要有针对性，突出问题导向，以便对症下药。目前一些党员主要是五类问题比较突出。第一层次是理想信念，第二层次是组织观念，第三层次是精神状态，第四层次是宗旨意识，第五层次是责任意识。应通过有针对性地开展党支部书记轮训、党员教育培训、党员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及党员民主评议、党内评选表彰、基层党建述职等一系列活动，重点解决一些党员理想信念模糊、组织观念淡薄、精神状态萎靡、宗旨意识淡漠、责任意识不强等方面存在的问题。有的放矢，对症下药，才能克服顽症。

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知行合一，指出：“知是基础、是前提，行是重点、是关键，必须以知促行、以行促知，做到知行合一。”知行合一是中华民族重要的哲学智慧，也是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宝贵资源。在新的形势下，在新的政治和文化语境中，认真思考“两学一做”蕴含的传统知行合一精神，真学，真信，真做，对于切实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锤炼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，一定会发挥积极的作用。

（作者为华北电力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院长）